



大会

Distr.
GENERALA/52/171
5 June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二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81

维持国际安全

1997年5月30日

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和乌克兰
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和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谨传递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和乌克兰总统于1997年5月27日在塔林通过的联合公报(见附件)。

谨请将此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81的文件分发为荷。

爱沙尼亚共和国

拉脱维亚共和国

立陶宛共和国

常驻代表

常驻代表

常驻代表

大使

大使

大使

特里维米·韦利斯特(签名) 艾瓦尔斯·鲍马尼斯(签名) 奥斯卡拉斯·尤西斯(签名)

波兰共和国

乌克兰共和国

常驻代表

常驻代表

大使

大使

兹比格涅夫·沃索维奇(签名)

阿纳托利·兹连科(签名)

* A/52/50。

97-15119 (c) 060697 060697 090697

附 件

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和
乌克兰总统于1997年5月27日在
塔林通过的联合公报

1997年5月27日,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和乌克兰总统在塔林集会,讨论五国共同关心的问题,包括双边和区域合作,欧洲一体化和安全等问题。

五国总统讨论了需要加强参与所有各项努力的问题,以期创造一个稳定、安全、一体化和不可分割的欧洲,在其中没有一个国家会威胁另一个国家,并强调,每一个国家都有权选择确保其本身安全的方法,包括订立联盟条约,这是欧洲安全和合作组织的主要原则之一。

五国总统重申了它们的共同立场,即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组织)应为所有愿意成为该组织成员的国家开放,并应在那些国家愿意履行作为成员的要求时邀请它们加入该联盟。五国总统将共同努力,在和平伙伴关系的架构内加强合作,以期更好地解决整个欧洲面临的新安全挑战。

五国总统对于同日北约组织和俄罗斯联邦在巴黎关于双边合作和安全签署的《基本文件》(A/52/161-S/1997/413,附件)表示满意。他们认为,《基本文件》提高了欧洲—大西洋地区的相互信任、安全和稳定。

五国总统强调了在马德里举行的北约组织首脑会议上,北约组织和乌克兰将签署的合作协定的重要性。五国总统指出,该文件将成为确保欧洲稳定地一个关键因素。

五国总统都以纳入欧洲结构和加强同欧洲联盟的政治和经济关系以期成为将来成员为目标。

五国总统宣布它们愿意同它们的邻国以及其他国家发展友好和建设性的关系,从而对区域和整个欧洲的安定、繁荣和民主发展作出贡献。

五国总统认为,进一步加强北欧和南欧的经济合作,以及改善区域组织间的合作,从而有助于加速区域经济发展的步调是符合所有各方的利益的。五国总统认为更有效地利用现有的基础结构和畅通无阻的快速运输将使各国能充分实现贸易和投资的潜力。
